**特种作业人员健康承诺书**

**本人 （身份证： ）**本人承诺自己的身体无妨碍从事相应特种作业的器质性心脏病、癫痫病、美尼尔氏症、眩晕症、癔病、震颤麻痹症、精神病、痴呆症以及其他疾病和生理缺陷，身体健康状况完全适合所从事特种作业操作，并承诺：如有隐瞒出现任何身体疾病导致的后果，相关责任全部由我本人承担。

特此承诺

承诺人签字（打手指模）：

 身份证号码：

 日 期：

附则：

妨碍从事相应特种作业其他疾病和生理缺陷包括：

（一）内科

1、器质性心、肝、肾疾病：

（1） 器质性心脏血管病，包括风湿性心脏病、先天性心脏病（经手术治愈者除外）、心肌病、心电图明显异常者。

（2） 急性肝炎和慢性肝炎、肝硬化。

（3） 急性肾炎和慢性肾炎。

2、血压超过160/90毫米汞柱（21.3/12.0千帕斯卡），低于86/56毫米汞柱（11.5/7.5千帕斯卡），包括单项血压数值，船舶驾驶，血压超过140/90毫米汞柱（18.6/12.0千帕斯卡），低于90/60毫米汞柱（12/8.0千帕斯卡）。

3、严重的心律失常：期前收缩每分钟6次以上者。

4、活动性结核（包括肺外结核）。

5、支气管哮喘（反复发作）。

6、支气管扩张症（反复感染、咯血）。

7、精神病、癫痫

8、重症神经官能症及脑外伤后遗症。

9、晕厥（近一年内有晕厥发作者）。

10、恶性肿瘤、内分泌疾病、血液病。

11、血红蛋白男性低于9克%（90g/L），女性低于8克%（80g/L）。

（二）外科

1、肢体残废、畸形、功能受限者。

2、慢性骨髓炎。

3、各种脉管炎（不包括表浅性静脉炎）。

（三）五官科

1、耳全聋及发音不清者。

2、企业内机动车辆驾驶听力不足5米者。

3、双眼裸眼视力均低于0.3者。

4、色盲。